

航道通告

佛山航道通告〔2021〕11号

广东省佛山航道事务中心关于佛山水道千灯湖三期同心桥工程施工的通告

各有关单位、船舶：

佛山水道千灯湖三期同心桥桥梁工程正在施工，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施工作业河段：佛山水道桂江大桥下游约 850m 处。

二、施工及临时航标启用时间：即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三、临时航标设置情况：大桥施工分阶段进行，航道部门将根据施工阶段设置及调整助航标志，具体如下：

（一）第一阶段（主墩及承台施工）：在大桥上、下游约 150m 处主航道两侧各设置一对侧面浮标（共 4 座），在栈桥上、下行迎船面右侧各设置一座侧面灯桩（共 2 座），在大桥上游约 200m 处右岸、下游约 200m 处左岸位置各设置 1 座施工警示标志（共 2 座）。

（二）第二阶段（左侧栈桥施工）：第一阶段 2 座左侧浮标向右侧迁移 50m，撤除第一阶段 1 座左侧灯桩，在右侧平台下游迎船面增设 1 座右侧灯桩。

(三) 第三阶段(右侧栈桥及右侧吊装施工): 第二阶段4座侧面浮标向左侧迁移调整, 在左侧临时通航孔上设置2座临时桥涵标、8盏桥柱灯, 撤除第二阶段右侧灯桩2座。

(四) 第四阶段(左侧吊装施工): 将第三阶段4座侧面浮标向右侧迁移调整; 2座临时桥涵标、8盏桥柱灯迁移调整到右侧临时通航孔。

各阶段助航标志: 浮标规格为HF1.5m-D1钢质浮鼓, 左侧黑色浮标灯质为单闪绿光, 右侧红色浮标灯质为单闪红光, 周期4秒(0.5+3.5秒); 左侧灯桩灯质为双闪绿光, 右侧灯桩灯质为双闪红光, 周期6秒(0.5+0.5+0.5+4.5秒); 临时桥涵标灯质为红色定光, 桥柱灯灯质为绿色定光。

四、施工期提前或延后及施工航标撤销不再另行发布通告。

上述各项, 请各单位船舶、排筏知照, 以策安全。
特此通告。

广东省佛山航道事务中心

2021年4月15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航道事务中心、佛山市交通运输局、佛山海事局、禅城航标与测绘所。

广东省佛山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

2021年4月15日印发
